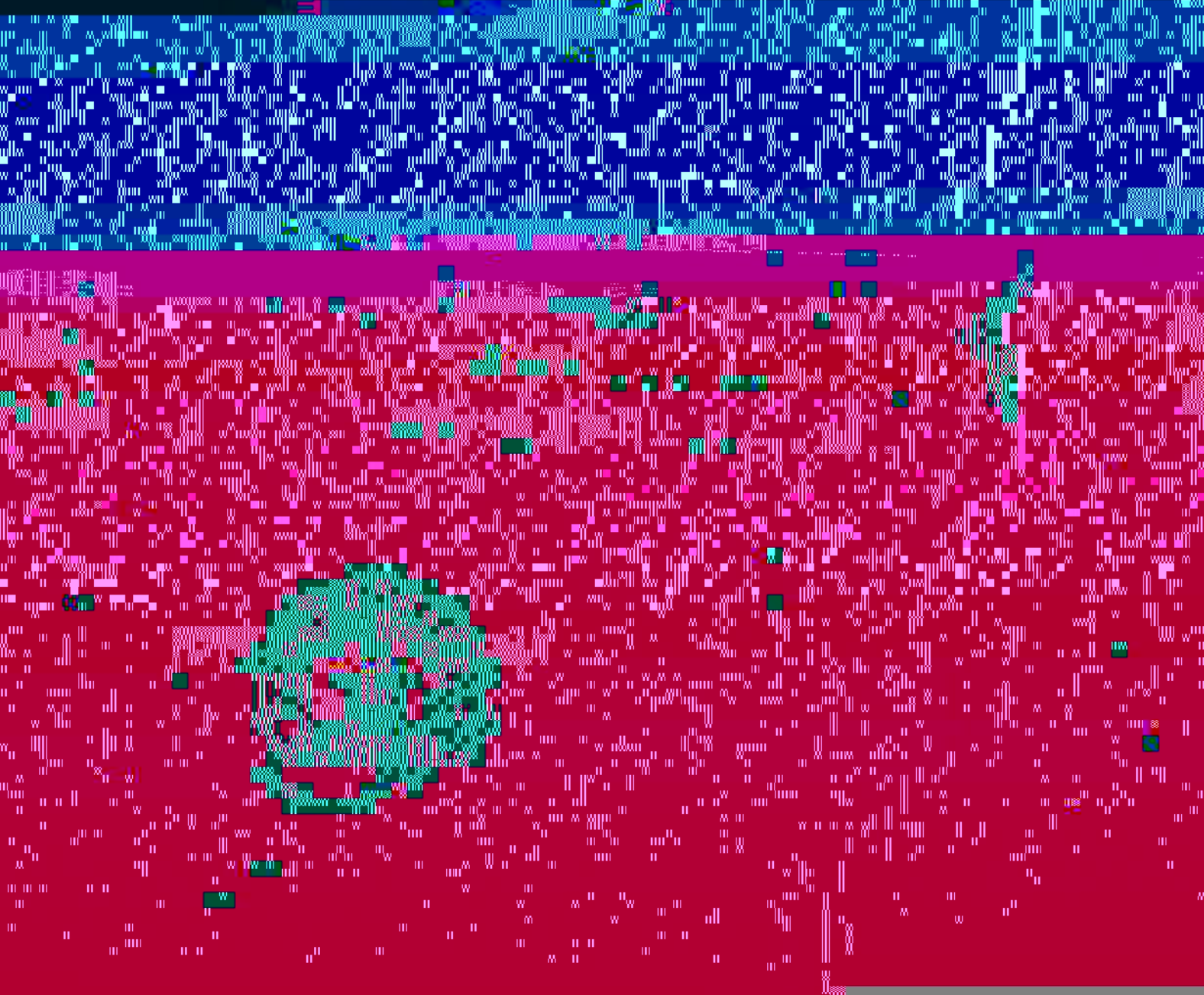




# 江西省贝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报 告 声 明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

任。对于委托方提供的样品信息、检测方法和检测标准等，本公司不承担

2、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及作  
业指导书执行。

3、报告无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CMA 标识、骑缝章、检验检测  
专用章”均无效。

4、委托送样的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委托送样的样品信息和资料  
的真实性，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5、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报告室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  
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报告室提出复

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的样品，如不及时处理，

### 一、检测说明

受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对该单位的固体废物和废气进行检测。

### 二、单位概况

单位名称：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游城乡

联系人：陈涛

联系电话：19967309259

### 三、检测内容

1. 检测点位、样品编号、检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1。

表 1 检测项目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固体废物	炉渣	GF202308076001	热灼减率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飞灰固化物	GF202308076002	含水率、浸出液（汞、铜、锌、铅、镉、铍、钼、镍、砷、总铬、六价铬、硒）	

续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固体废物	汞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铊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30/ JX-BY(a)-24	0.02μg/L
	砷			0.10μg/L
	硒			0.10μg/L
	锌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3AFG/JX-BY(a)-05	0.06mg/L
	铜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20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 JX-BY(a)-23	2.5μg/L
	镉			1.2μg/L
	镍			3.8μg/L
	总铬			2.0μg/L
	铍			0.7μg/L
	钡			1.8μg/L

续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镉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ZR3260/ JX-BY(c)-51(01)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lon1000/JX-BY(a)-23	0.008 $\mu\text{g}/\text{m}^3$
	铊			0.008 $\mu\text{g}/\text{m}^3$
	砷			0.2 $\mu\text{g}/\text{m}^3$
	铅			0.2 $\mu\text{g}/\text{m}^3$
	总铬			0.3 $\mu\text{g}/\text{m}^3$
	锰			0.07 $\mu\text{g}/\text{m}^3$
	镍			0.1 $\mu\text{g}/\text{m}^3$
	铍			0.02 $\mu\text{g}/\text{m}^3$
	铜			0.2 $\mu\text{g}/\text{m}^3$
	钴			0.008 $\mu\text{g}/\text{m}^3$

四、检测人员和时间

表3 检测人员和时间

采样人员	张文斌、纪旺俊	采样时间	2023.08.07
------	---------	------	------------

六、检测结果

表 5 固体废物检测结果

项目类别	固体废物	检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抽/采样
采样时间	2023.08.07		
样品性状	炉渣为灰色、臭；飞灰固化物为黑色、臭。		
检 测 结 果			
采样点位及编号 检测项目	炉渣 GF202308076001	飞灰固化物 GF202308076002	标准限值
含水率, %	/	16.1	30
汞, mg/L	/	$2 \times 10^{-5}$ L	0.05
铜, mg/L	/	0.0115	40
锌, mg/L	/	0.13	100
铅, mg/L	/	$4.2 \times 10^{-3}$ L	0.25
镉, mg/L	/	$5.25 \times 10^{-3}$	0.15
铍, mg/L	/	$7 \times 10^{-4}$ L	0.02
钡, mg/L	/	0.435	25
镍, mg/L	/	0.116	0.5

表 6 废气检测结果

项目类别	采样组别/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国家标准
有组织废气	1#炉窑	颗粒物	0.015	0.1
		二氧化硫	0.001	0.05
		氮氧化物	0.002	0.1
	2#炉窑	颗粒物	0.012	0.1
		二氧化硫	0.001	0.05
		氮氧化物	0.002	0.1
	3#炉窑	颗粒物	0.018	0.1
		二氧化硫	0.001	0.05
		氮氧化物	0.002	0.1
	4#炉窑	颗粒物	0.014	0.1
		二氧化硫	0.001	0.05
		氮氧化物	0.002	0.1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05	0.5
		二氧化硫	0.001	0.05
		氮氧化物	0.002	0.1
	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008	0.5
		二氧化硫	0.001	0.05
		氮氧化物	0.002	0.1

附图:

